附件3

未就业承诺书

本人： ，身份证号： ，准考证号： ，报考单位 ，报考岗位 。□本人承诺属于在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签订过任何劳动合同，未缴交社保，未落实工作单位，符合应届毕业生资格条件；□本人承诺属于参加服务基层项目前无工作经历的人员，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，符合应届毕业生资格条件；□本人承诺属于2023年1月13日至报名时间截止前取得国（境）外学位并完成教育部门学历认证的留学回国人员，未落实工作单位的，符合应届毕业生资格条件。

如有不实，本人自愿放弃此次公务员招录的录用资格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（注：结合本人实际勾选确认相关信息）

 承诺人：（签名并按手印）

 2025年4月 日